

股票代码：600282 股票简称：南钢股份 编号：临 2017—058  
债券代码：122067 债券简称：11南钢债

## 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解质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于 2017 年 5 月 16 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南京南钢钢铁联合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南京钢联”）关于股份解质的通知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南京钢联于 2016 年 8 月 29 日将其持有的本公司无限售流通股 5.55 亿股质押给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国泰君安”），用于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。详见 2016 年 8 月 31 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[www.sse.com.cn](http://www.sse.com.cn) 的《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（临 2016-068）》。

2017 年 5 月 15 日，南京钢联和国泰君安共同办理完成了上述 5.55 亿股股票解除质押的手续。本次解质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 14.01%。

截至 2017 年 5 月 16 日收盘，南京钢联及其一致行动人南京钢铁联合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南钢联合”）共持有公司股份 1,911,631,630 股，约占公司总股份的 48.25%。其中，南京钢联持有本公司股份 1,795,351,958 股，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45.31%；南钢联合持有本公司股份 116,279,672 股，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2.93%。

本次股份解质后，南京钢联剩余质押本公司股份总数为 1,240,351,958 股，占其持股总数的 69.09%，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31.31%；南钢联合剩余质押本公司股份总数为 114,179,672 股，占其持股总数的 98.19%，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2.88%。南京钢联及南钢联合剩余质押本公司股份总数合计为 1,354,531,630 股，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34.19%。

特此公告

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七年五月十七日